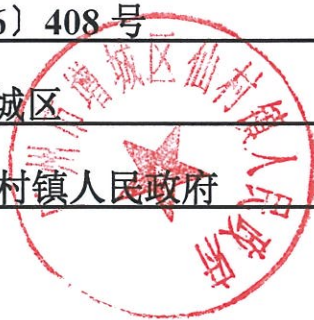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中心小学迁建工程
项目编号 增发改投(2016)408号
建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
验收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人民政府

2021年6月2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中心小学迁建工程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 穗增水农村(2019)30号, 2019年4月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6月-2021年1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州市图鉴城市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有关规定，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人民政府于2021年6月2日在广州市增城区主持召开了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中心小学迁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人民政府，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主体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代表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中心小学迁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中心小学迁建工程位于仙村镇运河西路、建设西路、新村一路所围合成的三角区域内，项目规划用地面积47108.10平方米，建设8栋建筑物，其中1栋地上2层体育馆、1栋地上5层行政楼、1栋地上1层图书管、1栋地上5层教学楼、2栋地上4层教学楼、1栋地上4层宿舍楼、1栋地上1层配电房、1个地下室2层（负1层为车库，负二层为消防水池）。总建筑面积约20311平方米，容积率0.34，建筑密度16.4%，绿地率15.9%。工程于2018年6月开工、2021年1月完工，总工期20个月，工

程总投资 7115.61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4 月 2 日，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以《关于仙村镇中心小学迁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穗增水农村〔2019〕30 号）对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84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后续的设计由主体设计单位广州市图鉴城市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项目的挖填土石方总量不超过五十万立方米且征占地面积小于五十公顷，未开展水土流失的监测工作。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于 2021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中心小学迁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本工程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和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基本落实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工程外观质量合格，措施布局基本合理，较好地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具备运行条件。综上所述，本工程水

土保持设施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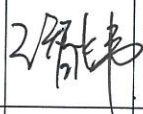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建议

运行管理单位应继续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确保其持续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古仲海	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人民政府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员	王智炜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董润清	广州市图鉴城市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主体设计单位
	张帆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张小炎	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欧艳芬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